

新竹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謝孟婷
電話：03-5216121#346
電子信箱：010229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香山區虎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4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09011825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0118255A00_ATTCH1.pdf、0118255A00_ATTCH2.odt)

主旨：有關考選部「國家菁英季刊」重新復刊一案，請惠予協助
宣傳周知並鼓勵踴躍訂閱電子報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考選部109年7月31日選刊字第1093600018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為精進我國考選制度，提升公務人力之素質，並回應社會各界對專門職業及技術人才之期待，考選部「國家菁英季刊」將於本(109)年9月(第3季)復刊，賡續發行第13卷第1期，並以「國家菁英人才選拔—新時代新思維」為專題，俾持續發揮國家人力發展政策討論平臺之功能。
- 三、為因應網路時代趨勢，「國家菁英季刊」將採電子期刊及電子報方式發行，預定9月下旬發送，請惠予協助宣傳周知所屬，踴躍訂閱電子報，訂閱方式如下：
(一)各機關學校如有訂閱需求，請於8月20日(星期四)前，填妥附件表格，以電郵或傳真辦理(免備文，電子郵件：moexelite@mail.moex.moex.gov.tw；傳真號碼：02-22363672)。

人事室 109/08/05 10:25



1090003247

有附件

(二)未及於8月20日前辦理之有意訂閱者，請於9月1日後逕至
考選部全球資訊網(<http://wwwc.moex.gov.tw>)「主題專
區」，點選「國家菁英季刊」，於「訂閱/退閱電子報」
項下填註電子郵件信箱等資訊，俾憑辦理電子報寄送事
宜。

四、檢送考選部原函及附件電子檔各1份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新竹市政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
小學、新竹市立新竹幼兒園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(含附件)

